

声 明

北京汽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立或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单位。北京汽车质量监督检验鉴定试验所是经原机械工业部授权设立在本单位，能独立开展检验检测业务，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本单位承担。为保证检验检测工作质量和公正性，本单位特保证如下：

一、北京汽车质量监督检验鉴定试验所能独立承担第三方公正检验、独立行文和开展检验检测业务活动、有独立的财务帐目、独立进行核算。

二、本单位其余的经营业务在人、财、物等方面完全和检验检测业务分开，独立运作，互不干扰。

三、本单位各部门不得对北京汽车质量监督检验鉴定试验所的任何工作进行各个方面的影响和干预。

本单位诚恳的接受政府各部门、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欢迎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法定代表人：

王 强

北京汽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五日

